

天津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文件

津新冠防指〔2022〕50号

关于做好我市非涉疫地区人员 有序出行的通知

市防控指挥部各工作组、各专业组、各成员单位，市有关单位，各区防控指挥部：

结合当前我市疫情防控形势，为恢复我市人员有序出行，市防控指挥部组织专业部门综合研判，现就我市非涉疫地区人员出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优化人员离津管理。我市防范区以外人员，鼓励“非必要不离津”，确需离津的，持“一证一码”，即天津健康码“绿码”，48小时核酸阴性证明，可正常离津，不需开具离津证明。

二、强化离津通道管理。机场、公路、铁路、港口码头等交通站场要设立卡口，落实离津人员“一证一码”查验，即仅查验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及天津健康码“绿码”，不再查验离津证明。同时要加强人流引导，避免人员集聚

三、广泛开展宣传引导。大力倡导“非必要不离津”，宣传

引导市民自愿在津过年，加强健康教育，提醒市民减少外出、避免聚集、保持社交距离、做好个人防护，出现发热、干咳、乏力、咽痛、嗅（味）觉减退、腹泻等症状，及时主动前往医疗机构发热门诊就诊。

市防控指挥部

2022年1月24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报送：市防控领导小组组长、第一副组长、副组长。

抄送：市委办公厅，市委有关部委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，市政府办公厅，市政府有关委局、有关单位，市政协办公厅，市监委，市高法院，市检察院，天津警备区，中央驻津单位。

市防控指挥部办公室

2022年1月24日印发
